

龍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題庫委員會設置辦法

101.09.21第10103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第 1 條 為使龍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題庫規劃周延，並配合本校畢業門檻會考之運作，特成立本院題庫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- 第 2 條 本委員會審議本院畢業門檻題庫建立及修正事項。
- 第 3 條 本委員會以院長、各系主任及各系當學年基礎數學、微積分及物理授課教師為當然委員。本委員會由院長擔任召集人。
- 第 4 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應召開會議一次。
- 第 5 條 本委員會設置辦法經本院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